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化工

公告编号：2021-014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委托理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在确保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授权额度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授权内的理财产品的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3、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有效期内，公司根据自有资金投资计划，按不同限期组合购买理财产品。公司在开展实际投资行为时，将根据

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4、投资品种

为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保险资产管理机构发行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低风险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等。

5、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全部为其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

实施方式：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办理具体事宜。

二、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对主营业务产生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1）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情况适时适量介入资金，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在“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下开展

委托理财活动；

（2）履行完毕审批程序后，公司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与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签署理财产品相关的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事项的监督部门，负责对理财所涉及的资金使用与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定期或不定期对理财事项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进行全面检查或抽查，对理财的品种、时限、额度及授权审批程序是否符合规定出具相应意见，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同意在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公司使用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额度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第一次会议决议；
- 2、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1第一次会议决议；
- 3、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